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4日以邮件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1月9日上午8:3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全体监事经充分会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产业基金存续期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厦门仁达隆华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仁达隆华投资基金”）存续期限将于2020年11月17日到期，为保证基金合法正常运营，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保障，加强和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拟将仁达隆华投资基金有效存续期延长至2025年11月17日。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王彬先生、赵光政先生回避表决，监事会就该事项未形成决议，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3941亿元收购洛阳科博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博思”）23.19%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科博思100%股权。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王彬先生、赵光政先生回避表决，监事会就该事项未形成决议，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九日